宁夏贺东麓葡萄酒产业园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开展2022年自治区青年托举 人才选拔的通知

各有关市、县(区)葡萄酒产业主管部门:

根据自治区党委宣传部、自治区科学技术协会、自治区人才 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开展2022年自治区青年托举人才选 拔工作的通知》(宁科协发组字〔2022〕20号)文件,现就开 展自治区青年托举人才选拔工作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拔范围、条件和程序

自治区青年托举人才选拔条件及程序见《关于开展2022年

自治区青年托举人才选拔工作的通知》(宁科协发组字〔2022〕 20号)文件规定。

二、申报注意事项

(一)各有关市、县(区)葡萄酒产业主管部门对申报人选 申报材料资料要严格审核把关,所有复印件必须由核实人签字并 加盖单位印章,佐证材料需以图书样式统一装订。查阅附件表格 并认真据实填报,申报书一式两份、基本情况表和同行专家推荐 表一式一份(同行专家推荐用),同时提交电子版。

(二)各市、县(区)在推荐青年托举人才时要严格选拔条 件,突出业绩成果的审核认定,坚持好中选优。贺兰县、西夏区、 永宁县、青铜峡市、红寺堡区产业主管部门各推荐报送2名。其 他县区各推荐1名。经个人申请,单位审核,按照"公开、公平、 竞争、择优"原则,确定推荐人选,公示无异议后,报送贺兰山 东麓园区管委会。

(三)已入选过自治区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及以上层次人才培 养工程人员,同一年度申报自治区领军人才、青年拔尖人才的人 员,获得"自治区技术能手"及以上人才表彰奖励的人员,连续2 年申报未入选,且在2年内没有新的重大专业成果的人员不在此 次推荐范围之内。

(四)提交材料2套,附目录清单申报人员资料一人一档, 装入文件袋或档案袋(标明单位名称、申报人员姓名及联系电话、 申报的人才项目).填报附件《业绩情况汇总表》(限填2017 年至今获得的业绩成果),佐证材料要与《申报表》内容相对应, 主要包括身份证、学历证、学位证、专业技术资格证书,公开发 表的论文及著作,被他人引用的论文、专著,技术鉴定证书及知 识产权,技术应用,获得表彰奖励和其他业绩等证明材料。佐证 材料应提供复印件并以图书样式统一装订成册(著作另附),同 时提交PDF扫描版。

(五)2022年青年托举人才推荐选拔通过线上(申报人员通 过宁夏高层次人才工作网(htps: /gccfw.hrss.nx.gov.cn)进行实

─2─

名注册,登陆"人才工程评选一青年人才托举"栏目,按要求如实 填写个人信息、上传佐证材料。网报材料和线下提交纸质版和电 子版材料需保持一致。

三、报送时间要求

请各有关市、县(区)产业主管部门于2022年4月28日(星 期四)下午17:00前,将青年拔尖人才申报材料纸质版(含佐证 材料)一式三份报送至贺兰山东麓园区管委会技术服务处(1517 办公室),同时提供电子版。过期不再受理各单位报送的申报材料。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 刘子雨,0951-6366623,13723303077 邮 箱: nxptsc@163.com

附件: 1.自治区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人选申报书

2.自治区青年科技人才托举工程人选基本情况表 3.自治区青年人才托举工程同行专家推荐表 4.线上申报操作手册

宁夏贺兰山紧麓葡萄酒产业园区管委会 2022年车月20日

(此件公开发布)

──3─